

##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，报告在重要提示五“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”处披露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-1,005,817.70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8,674,849.67 元，减去 2016 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0 元，减去对股东的利润分配 5,850,152.64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1,818,879.33 元。

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，董事会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25,06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90 元(含税)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### 现补充披露如下：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-1,005,817.70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8,674,849.67 元，减去 2016 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0 元，减去对

股东的利润分配 5,850,152.64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1,818,879.33 元。

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，董事会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25,06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90 元(含税)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其它形式分配。

此次补充公告对公司 2016 年年报其他内容不产生影响，公司对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补充后的公司 2016 年年报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！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4 日